

【新 北 市 勞 工 大 學 學 員 到 課 確 認 單】

姓 名		學號 或 身份證字號	
課程名稱		上課日期	
事 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課未刷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課未刷卡	申請日期	
講師確認 (請簽名)			
承 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到課規定視同出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到課規定		
覆 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到課規定並登錄建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到課規定		

備註：

1. 上課「未完成刷卡程序」(如下課忘記刷卡)，應於次週上課請講師簽名確認到課後，繳回各校區辦公室。如**次週未繳回到課確認單者，視同未出席**。
2. 上課當日「未帶學員證」之學員，請於「上課前、下課後」至服務台以紙本簽到，不適用本表。
3. 為提升本校E化作業品質，**到課確認單次數以3次為限**，超過3次視同未出席，敬請學員配合。